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6666295220C

营业执照

(副本)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名称 北京三汇能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 刘柯

经营范围 技术开发、技术服务；制冷空调设备安装；销售制冷空调设备、五金交电、化工产品（不含化学危险品）、电器设备、机械设备、建筑材料、装饰材料、锅炉；劳务服务；专业承包；物业管理；保洁服务；合同能源管理；经济信息咨询；机械设备租赁。。（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以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 2000万元

成立日期 2007年08月10日

营业期限 2007年08月10日至2057年08月09日

住所 北京市丰台区配套商业太平桥路15、17、17-1号内17号B1层B1010号房间

王原峰相持

2023.3.31

登记机关

2021年05月31日



审核人员工作质量反馈表

受审核方：北京三汇能环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盖章)

审核日期：2023年3月29日上午至2023年3月31日下午

为利于改进审核质量，希望贵公司按下列内容对审核过程中审核人员的工作能力和工作态度作出评价，如果有建议，请另附纸说明。

此表由受审核方填写，不向审核人员出示，可寄回我公司或装入信封封好后由组长带回。

审核人员：A：孙燕芬；

评价内容：

评价项目	评价内容	人员	非常满意	满意	基本满意	不满意
工作态度	审核气氛；公正廉洁；礼貌与礼仪；遵守时间约定。	A	☒	☐	☐	☐
		B	☒	☐	☐	☐
		C	☒	☐	☐	☐
		D	☒	☐	☐	☐
		E	☒	☐	☐	☐
		F	☒	☐	☐	☐
		G	☒	☐	☐	☐
		H	☒	☐	☐	☐
审核能力	审核准备；审核计划完成能力；审核抽样的代表性；审核条理性；不合格报告的合理性；对标准的理解、解释的合理性；对技术要求的熟悉程度；对相关法律法规的熟悉程度；口头表达、审核现场的交流能力；自身审核活动的管理。	A	☒	☐	☐	☐
		B	☒	☐	☐	☐
		C	☒	☐	☐	☐
		D	☒	☐	☐	☐
		E	☒	☐	☐	☐
		F	☒	☐	☐	☐
		G	☒	☐	☐	☐
		H	☒	☐	☐	☐
专业能力	现场审核过程中专业知识和技能的应用能力；解释审核标准应用于贵公司业务的能力；对专业技术过程的熟悉程度；对专业领域相关法律法规的熟悉程度。	A	☒	☐	☐	☐
		B	☒	☐	☐	☐
		C	☒	☐	☐	☐
		D	☒	☐	☐	☐
		E	☒	☐	☐	☐
		F	☒	☐	☐	☐
		G	☒	☐	☐	☐
		H	☒	☐	☐	☐
管理能力	文件审核的能力；审核计划编制能力；沟通协调能力；审核过程控制能力；突发事件的处理能力；审核结论的恰当性。	A：审核组长	☒	☐	☐	☐

评价为非常满意或不满意时，请简要说明：

1. 本次审核贵公司为审核组报销费用总额：	分别为：
2. 审核组成员是否在贵公司报销了与本次审核无关的票据	☐ 是 ☒ 否
3. 审核组成员是否接受了贵公司的纪念品、礼品或礼金	☐ 是 ☒ 否
4. 审核组成员是否参加了贵公司安排的娱乐活动	☐ 是 ☒ 否
5. 审核组成员在两年内是否曾参与对贵公司的咨询活动（包括提供过相关管理体系有关培训、指导过体系文件的编制和修改、指导过内部审核及纠正措施等活动）	☐ 是 ☒ 否
6. 如果审核组成员拷贝/接收了贵公司的文件、记录等到电脑/U盘等个人设备上，审核组成员是否及时删除了这些信息？	☐ 是 ☒ 否 ☐ 不涉及，未拷贝

获证客户须知

尊敬的客户：

贵公司已通过本次由新世纪检验认证有限责任公司（BCC Inc.）
实施的质量 环境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审核，在此表示祝贺！

经认证评定后我公司将向贵公司颁发认证证书（初审/再认证）/监督结论通知（如范围/地址发生变更，将换发认证证书）。审核报告将于认证决定通过后 30 个工作日内发放给贵公司。

为了让贵公司了解获取证书后的相关要求，我公司特为贵公司准备了下列资料：

- 1) 新世纪检验认证有限责任公司与组织的权利和义务；
- 2) 管理体系认证流程；
- 3) 管理体系认证后的监督和再认证及证书保持、扩大、缩小、暂停、注销及撤销认证的规则；
- 4) 认证证书、认证标志的使用规则；
- 5) 信息通报要求；
- 6) 申诉、投诉和争议的处理规定。

上述资料的最新修改状态可通过网站 <http://www.bcc.com.cn> 【公开文件】查询，请随时予以关注：

签收人（亲笔签字）：

日期：2023.3.31

单 位（盖章）：北京三汇能环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新世纪检验认证有限责任公司（BCC Inc.）

2023 年 3 月 31 日 下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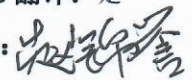
认证证书信息确认表

企业简介（用于二维码宣传，受字段限制仅限 150 字内，内容应真实，不超出认证范围）：

附表 1 主证书相关信息登记表

总部名称（盖章）	北京三汇能环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组织机构代码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6666295220C
注册地址	北京市丰台区配套商业太平桥路 15、17、17-1 号 B1 层 B1010 号房间
总部生产经营或服务地址	北京市丰台区南木樨园 18 号 101
同时申请认证的 组织名称	无
分支机构名称	无
认证标准	Q: GB/T19001-2016 idt ISO9001:2015; E: GB/T24001-2016 idt ISO14001:2015; S: GB/T 45001-2020 idt ISO 45001:2018 ☐ GB/T 29490-2013 ☐ GB/T 33250-2016 ☐ GB/T 33251-2016
审核性质	Q, E, S: 监二
人数	65 人
证书类型	Q: CNAS, E: CNAS, S: CNAS
加印数量	中文张 英文张 文副本张
产品覆盖范围	Q: 中央空调、锅炉、节能产品的销售和售后服务（本证书体系覆盖范围内未包括分支机构） E: 中央空调、锅炉、节能产品的销售和售后服务（本证书体系覆盖范围内未包括分支机构） S: 中央空调、锅炉、节能产品的销售和售后服务（本证书体系覆盖范围内未包括分支机构）

证书英文内容是否委托 BCC 翻译：是

受审核方代表（亲笔签字）：

日期：2023.3.31

审核组组长（亲笔签字）：

日期：2023.3.31

审核计划

受审核方	组织名称 (盖章): <u>北京三汇能环科技发展有限公司</u> 联系地址: <u>北京市丰台区南木樨园 18 号 101</u> 经营地址: <u>北京市丰台区南木樨园 18 号 101</u> 联系人: <u>孙方涛</u> 手机: <u>18610985335</u> 电话: <u>18610985335</u> E-mail: <u>0</u>					
审核依据 及 审核性质	■ Q : 监二; GB/T19001-2016 idt ISO9001:2015; ■ E : 监二; GB/T24001-2016 idt ISO14001:2015; ■ S : 监二; GB/T 45001-2020 idt ISO 45001:2018; ■ 相关的法律、法规及标准 ■ 标准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审核目的	■ 监督: 评价组织管理体系运行是否有效保持并改进, 以确定能否保持认证注册资格。					
审核范围	产品覆盖范围: <u>Q: 中央空调、锅炉、节能产品的销售和售后服务 (本证书体系覆盖范围内未包括分支机构)</u> <u>E: 中央空调、锅炉、节能产品的销售和售后服务 (本证书体系覆盖范围内未包括分支机构)</u> <u>S: 中央空调、锅炉、节能产品的销售和售后服务 (本证书体系覆盖范围内未包括分支机构)</u> 专业代码: <u>Q: 29.10.07</u> <u>E: 29.10.07</u> <u>S: 29.10.07</u>					
审核组成员						
	姓名	资格	注册证书号码	专业代码	性别	联系电话
组长	孙燕芬	Q, E, S: 高级审核员	2020-N1QMS-5013956 2022-N1EMS-4013956 2022-N1OHSMS-4013956	Q, E, S: 29.10.07	女	13911694718
姓名	姓名	职称或职务	工作单位	专业代码	性别	联系电话

总样本情况:

多场所/临时场所抽样及理由说明:

保密承诺: 审核过程中接触到的一切有关受审核方的信息, 审核组全体成员承诺有责任保守秘密, 未经受审核方书面许可不向第三者泄露。

审核组长: 孙燕芬 日期: 2023.3.26
(亲笔签字)

受审核方代表 (亲笔签字): 孙方涛 日期: 2023.3.26

受审核方注意事项: 1) 现场审核时, 受审核方请配备向导, 协助审核组工作; 2) 请受审核方准备□份体系文件; 3) 必要时, 请受审核方为审核组配置适当的资源, 如防护用品; 4) 有关审核限制要求 (场所、过程或资料) 要求, 受审核方请在现场审核前向审核组说明; 5) 申请认证的产品覆盖范围内的所有部门, 包括多场所/临时场所、人员均应做好接受审核的准备; 6) 请受审核方对审核组执行审核计划的情况进行监督; 7) 其他:

廉洁自律承诺

为了维护受审核方的合法权益,防止各种违规、违纪、违法行为的发生,加强公司的廉洁建设,本机构郑重承诺,要求全体员工:

1. 不得利用审核工作便利,为个人和他人谋取不正当利益;
2. 严格按照审核计划的时间安排实施审核,不迟到、不早退;
3. 不得收取受审核方提供的任何钱物(包括现金、有价证券、礼品);
4. 不得接受受审核方安排的过度接待,包括不接受过度安排的食宿、不接受旅游和其他娱乐活动;
5. 不得在受审核方报销与审核活动无关的费用;
6. 不得要求受审核方宴请自己的亲朋好友及安排旅游;
7. 不得从事任何营利性活动,如对受审核方进行咨询、培训或推销等;
8. 不得向受审核方索要技术/管理文件、资料、书籍、标准等。

为了便于受审核方在接受审核期间安排审核员、技术专家等相关人员的交通和食宿,规范审核相关人员行为规范,对审核期间差旅费报销标准行说明,供受审核方参照执行:

1. 在审核期间,审核员/技术专家往返居住地/审核地点的飞机票、火车票、长途汽车票、住宿等,由受审核方支付,或审核员/技术专家自行预订后将相关票据交由被受审核方实报实销,特殊约定的情况除外。
2. 通常情况下,往返居住地和审核地点的交通工具宜为:火车、飞机、出租车、长途汽车等。
3. 路程在 800km 以内,应优先选择火车,当飞机较火车有明显的价格优势时,可选择飞机。对于普通火车,旅程在 8 小时内,应购买硬坐票;对于夜班火车或旅程超过 8 小时,可购买硬卧票;
4. 路程超过 800km,可选择飞机,已开通高铁或动车的城市无特殊原因应优先乘坐高铁/动车。乘坐动车/高铁列车应购买二等坐票,乘坐飞机时应购买经济舱机票。
5. 无特殊情况两城市之间往来不能选择出租车作为交通工具。
6. 在审核期间的住宿由受审核方安排,在审核期间住宿的酒店应干净卫生、安全、有热水、可上网。审核员/技术专家不得在审核报到日前和离开日后入住指定住宿酒店。在不影响审核工作的情况下,不应提出更换酒店的要求。
7. 由于特殊原因审核员差旅费超出报销标准时,应提前与公司/受审核企业进行沟通并书面确认。如无故出现超出规定标准,则应按照规定标准执行,多余部分费用自理。

请广大客户及社会各界人士对 BCC 员工进行监督,如发现各种违规、违纪、违法行为通过 BCC 投诉渠道向 BCC 法务技术部投诉,同时也可以向 BCC 总经理直接反馈,一经核实,公司将严肃处理。

法务技术部联系人:齐蕊 联系电话:010-58561813 邮箱:fwjs@bcc.com.cn

新世纪检验认证有限责任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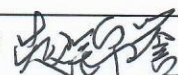
2021 年 7 月 20 日

回执(本回执一式两份,企业存留一份,审核组交回 BCC 一份):

我公司已确认知晓新世纪检验认证有限责任公司审核人员在审核期间的差旅费报销标准及廉洁自律方面的承诺,并对审核组成员进行监督。

受审核方(盖章):

受审核方确认签名:



2023.3.31

